

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2年半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591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402.7296万股，发行价格为7.7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62,350,452.16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66,554,441.61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95,796,010.55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1】7-53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1年6月1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冠电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报告期变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6,798,761.38元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其中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合计人民币10,315,273元，2022年上半年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募投项目的金额合计 16,483,488.38 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262,350,452.16
减：发行有关费用	66,554,441.61
募集资金净额	195,796,010.55
减：募投项目支出	26,798,761.38
其中：2022 年上半年募投项目支出	16,483,488.38
加：投资收益、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2,526,776.01
其中：2022 年上半年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471,318.04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71,524,025.18
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金额	171,524,025.1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现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的监管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

2021 年 6 月，本公司与保荐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3719 0260 7410 517	活期	41,294.2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4105 0175 6408 0998 8888	活期	146,331,344.5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5207 0188 0001 1387 2	活期	25,151,386.41
合计			171,524,025.18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投入相关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合计 1,648.35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2,679.88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 年 8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资金需求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95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

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2022 年上半年，公司按照协定存款方式管理募集资金，取得利息收入 147.29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银行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亦不存在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等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违规的情况。

特此公告。

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18日

附表 1: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579.60		本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48.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79.8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金冠内乡智能电气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期)	否	34,527	15,882.92	15,882.92	1,441.65	1,468.80	-14,414.12	9.25%	2023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8,036	3,696.68	3,696.68	206.70	1,211.07	-2,485.61	32.76%	2023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2,563	19,579.60	19,579.60	1,648.35	2,679.88	-16,899.7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年8月1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资金需求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9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2022年6月30日，银行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